

【第四期中國舞精英訓練班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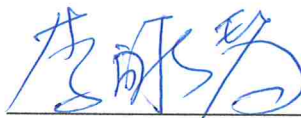
各位家長：

本校為培養學生對舞蹈的興趣，將於本年度繼續舉辦中國舞訓練班，由舞林舞蹈學院的專業導師任教。表現達到指定水平的學生，將會被推薦參加北京舞蹈學院中國舞考試。

課程詳情如下：

課程名稱	第四期中國舞精英訓練班	新三級
導師	由「舞林舞蹈學院」派出專業教師	
上課時間	星期六：1:40 ~ 2:40 PM	
日期	18/5、8/6、15/6、22/6、29/6、6/7、13/7、20/7、27/7 (9堂)	
上課地點	本校3字樓活動A室	
學費	9堂 <u>540元</u> 。	
報名	將下列回條及支票於 14/5 (二)或之前小息到1字樓文書房交文書助理劉小姐。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報名前，貴家長須確實學生日後能依時出席以上活動。 2. 請用支票抬頭【舞林】，支票背面寫上班級、姓名、電話。 3. 上課時穿本校運動服或舞蹈服裝，帶食水及舞鞋。 4. 若上課當天學生因病或其他重要原因而未能出席，家長須於當天致電本校請假。 5. 如欲購買舞蹈服裝、舞蹈鞋及襪褲，可於上課時委託導師代購，舞蹈服裝 165 元、舞蹈鞋 190 元及襪褲 65 元。 6. 凡領取全額書簿津貼或綜援之學生，可申請由「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資助是次活動 200 元，故只需交 340 元。如經核實資料後，學生未符合上述申請資格，必須補交活動費之差額。 7. 倘遇八號颱風或紅/黑色暴雨訊號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天活動取消，補課詳情將另行通知。 	

校長：



(李詠琴)

2019年5月9日

回 條

特別通告 186b/2018 (蔡)

李校長：

本人* 同意 /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第四期中國舞新三級訓練班。 敝子弟領取全額書簿津貼，擬申請「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資助是次活動。 本人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，敝子弟擬申請「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資助是次活動。(*現呈交 / 已交 相關證明文件副本)。

() 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2019年5月 日